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吉发改振兴函〔2021〕108号

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做好金融助振兴系列活动融资项目征集有关工作的函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长白山管委会经济发展局，梅河口市发展改革委：

按照省政府工作部署，为进一步配合各地做好“金融助振兴-吉林行动”地方专场活动筹备工作，我委已会同东北振兴金融合作机制协调办公室（省金控集团，以下简称协调办公室）与省内重点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工作机制，专职负责为各地专场活动提供融资对接服务。近期，根据各金融机构提出的关于拟审批融资项目重点关注的领域需求，我们梳理形成了重点项目融资申报表（详见附件），现转至各地区。

请今年承办专场活动的地区，认真梳理项目情况，于9月20日前将融资需求有关情况报送协调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请其他地区同步做好融资项目储备工作。协调办公室将协助各地建立债权融资项目库，动态更新融资项目信息，择优推荐在投融资对接平台、线上项目路演平台等进行推介，同时，负责将融资项目清单转送各省级分

融机构，并定期跟踪对接成果。

请各地会同有关方面建立健全金融助振兴系列活动融资项目征集工作机制，形成工作专班，明确专人负责，做好项目储备工作，同时，加强与协调办公室的沟通衔接，畅通政银企融资对接渠道。重大事项及时向我委报告。

附件：XX市（州）金融助振兴系列活动项目融资需求表



联系人：振兴处 陈帅 0431-88891456

省金控集团 王名扬 0431-8886692

电子邮箱：hjglrzfw@jljrkf.com

（此文主动公开）

抄送：各市（州）人民政府办公厅（室），长白山管委会办公室，

梅河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9月6日印发

